

集团公司专家库管理办法

壹、 总则

第壹条 专家库的定义。专家库是由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银行部发起建立的，通过与各领域专家的合作为公司的投资和投资银行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外部支持。

第贰条 专家库设立的宗旨。专家库的宗旨是为公司的投资和投资银行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外部支持。

第叁条 专家库的功能。公司工作人员可以通过专家库与科技、管理、金融和市场等领域的专家建立交流平台。利用专家库的查询和索引功能可以找到能够帮助业务人员更好的完成业务的相关领域专家，确保公司业务的高质量；同时通过与专家的接触可以进一步开拓公司业务，了解专家的需求，利用公司资源对专家个人和所在机构进行服务。实现公司与专家之间的互动，更加有效的整合资源。

贰、 专家库的建立

第四条 专家的分类。根据公司业务的需要，将专家库中的专家分为科技、管理、金融和市场四大主类，在各主类中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有针对性的向纵深发展。

第五条 专家的来源。专家可来源于政府机关、科研院所、企业、金融机构等单位。

第六条 选择专家的原则。专家应在不同的侧面，如：市场、技术、金融、管理等方面具有成功的实际操作经验和相应的理论基础。

叁、 专家库的管理

第七条 专家库管理方式。通过计算机数据库对专家库进行静态管理。通过填写和汇总专家交流纪录，定期对专家进行评价，对专家库进行静态管理。

第八条 专家库的使用权限。专家库仅限公司员工通过公司局域网进行浏览，不得利用该库开展与公司不相关的业务。

第九条 专家库的管理权限。专家库由投资管理部指定专人进行管理。主要管理工作包括：搜集整理相关的专家信息、汇总其他业务人员获取的专家信息并将其录入到计算机数据库中。根据业务人员填写的专家交流纪录，对专家进行评级，为业务人员选择专家提供依据。根据专家的紧密程度，在元旦或专家生日等重要日期给专家发贺卡或以其他形式加强与专家的情感交流。

四、专家库的使用

第壹零条 专家的选择。公司业务人员在业务开展过程中需要专家咨询与帮助时，可以从公司专家库现有的专家队伍中进行选择。如果库内专家不能满足业务要求，业务人员可以在外界选择合适的专家，并将该专家的相关资料交公司专家库管理人员登记录入。

第壹壹条 与专家的交流。交流前：业务人员与专家交流必须有明确的目的，在交流之前要做充分的准备，写出书面的交流提纲，内容包括需要专家解决的问题和需要向专家了解的相关情况。交流中：业务人员代表公司与专家接触时，代表了公司形象，在交流过程中要注意自己的着装和谈吐，同时做详细的文字记录，力求在解决问题的同时争取给专家留下良好的印象，确保双方合作的长久性。交流后：填写专家交流情况总结，对交流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同时也对专家进行评价，为今后公司业务人员与该专家接触提供依据。将此次交流过程中完成的相关文字材料存档。

第壹贰条 对专家的服务。业务人员通过和专家的接触一方面实现专家对公司业务的支持，同时也要把公司的业务介绍给专家，力争找到切合点，实现公司和专家队伍之间的互动。

第壹叁条 本办法由投资管理部负责解释。

第壹四条 本办法的修改与补充由总裁办公会决定。

第壹伍条 本办法自总裁办公会批准，总裁签发之日起公布、实施。